

证券代码:603285 证券简称:健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2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含）。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有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并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的12个月内予以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三年内转让的，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后将股份注销。

●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8.00元/股（含），该价格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150%。

●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回购股份期间：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经问询，截至2025年11月28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相关风险提示：

1. 如本次回购期间内，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区间，可能存在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 因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因素影响，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风险。

3.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未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目前尚未制定具体的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方案，若未能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未转让（授予）股份被注销的风险。

4. 本次回购方案代表公司最终回购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回购方案在公告发布后，变更、终止、风险。

5. 本次回购方案的实施将导致公司股本规模、股东结构、每股收益等发生一定变化，可能会影响公司的股票交易。公司会密切关注股价波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2025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该项议案。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回购指引》”）的相关规定，本议案需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股份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主要参数	2025/11/29
回购方案类型及审议日期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
回购资金总额	1,5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下限	38.00元/股
回购用途	V用于员工持股计划 V用于股权激励计划 □为参与公司经营和效益贡献
回购有效期	39.47万-78.95万股(含回购价格上限及回购价格下限)
回购占总股本比例	0.25%-0.49%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二）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将根据董事投票权，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回购并实施。

1. 如触发以下条件，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时，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 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下限时，则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 如果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 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回购实施期间，若公司因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或重新计算。

(4) 按照回购股份的用途，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本次回购股份的股份将在未来一年内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并在公司披露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之日起的三个自然月之内转让；若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未能在上述三年内转让给公司，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将股份注销。

4. 本次回购方案不代表公司最终回购股份的实际执行情况，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回购方案在公告发布后，变更、终止、风险。

5.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00927 证券简称:永安期货 公告编号:2025-069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浙江中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瑞萌”）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永安瑞萌商贸有限公司